

证券代码：688355

证券简称：明志科技



**苏州明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二〇二五年五月

## 目 录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	- 2 -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	- 4 -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	- 4 -
议案一：关于公司《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 4 -
议案二：关于公司《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 25 -
议案三：关于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 25 -
议案四：关于公司《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 31 -
议案五：关于公司《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 34 -
议案六：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 37 -
议案七：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 37 -
议案八：关于公司董事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 37 -
议案九：关于公司监事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 40 -
议案十：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 41 -
事项十一：听取《苏州明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 苏州明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保障股东在本次股东大会期间依法行使权利，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苏州明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苏州明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特制定本会议须知：

一、为保证本次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除出席会议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任律师及中介机构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员入场。

二、为确认出席大会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或其他出席者的出席资格，会议工作人员将对出席会议者的身份进行必要的核对工作，请被核对者给予配合。

三、请出席大会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或其他出席者在会议召开前 30 分钟到达会场办理签到手续，并请按规定出示证券账户卡、身份证或法人单位证明、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等，经验证后方可出席会议。

四、本次大会现场会议于 2025 年 5 月 23 日下午 14 点 30 分正式开始，会议开始后，在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之前，会议签到登记应当终止。迟到股东人数、股权数不计入表决数。

五、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应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公司和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

六、要求发言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按照会议的议程，经会议主持人许可方可发言。有多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同时要求发言时，先举手者发言；不能确定先后时，由主持人指定发言者。会议进行中只接受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应围绕本次会议议题进行，简明扼要，时间原则上每次不超过 5 分钟，次数不超过 2 次。

七、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回答股东所提问题。对于可能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及/或内幕信息，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提问，主持人或

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八、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现场会议的表决采用按股权书面表决方式，股东请在各项表决事项栏的“同意”、“反对”或“弃权”中任选一项用“√”表示，并在表决票上签字。网络投票表决方式请参照本公司发布的《苏州明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10）。

九、股东大会对提案进行表决时，由律师、股东代表与监事代表共同负责计票、监票，并当场公布表决结果，决议的表决结果载入会议记录。

十、本次会议由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现场或视频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

十一、主持人可以根据现场会议进行的实际情况当场对会议议程进行适当的调整。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结合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发布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十二、开会期间参会人员应注意维护会场秩序，不要随意走动，手机调整为静音状态，会议期间谢绝个人录音、录像及拍照，与会人员无特殊原因应在大会结束后再离开会场。对于干扰会议正常程序、寻衅滋事或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会议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报告有关部门处理。

十三、股东（或股东代表）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会议所产生的费用由股东自行承担。

十四、其他未尽事项请详见公司发布的《苏州明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10）。

# 苏州明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 一、会议时间、地点及投票方式

1. 现场会议时间：2025 年 5 月 23 日 14 点 30 分
2. 现场会议地点：苏州市吴江区同里镇同肖西路 1999 号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4.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 吴勤芳
5. 网络投票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5 年 5 月 23 日

至 2025 年 5 月 23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 二、会议议程

#### （一）参会人员资格审查及会议签到

审查确认参会人员的身份，完成会议签到程序并向参会人员发放会议资料。

#### （二）主持人致辞并宣布会议开始

1. 主持人致辞；
2. 介绍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表及其所代表的股份总数；

3. 介绍会议其他参会人员；
4. 宣读会议须知，并介绍会议议题、表决方式。

(三) 选举计票人、监票人

(四) 逐项宣读并审议各项会议议案

1. 《关于公司<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4. 《关于公司<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 《关于公司<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6.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7. 《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8. 《关于公司董事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9. 《关于公司监事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10.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五) 听取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六) 现场与会股东临时发言或提问

由各位现场参会股东或股东代表就相关事项进行临时发言或提问，如无发言或提问，则可直接进入下一环节。

(七) 投票表决等事宜

1. 股东填写表决票；
2. 计票人计票，监票人监督，汇总确认表决结果；
3. 监票人宣读各议案表决结果。

(八) 休会，统计现场表决结果并合并网络投票结果

(九) 复会，宣布会议表决结果、议案通过情况（最终投票结果以公司公告为准）

(十) 主持人宣读本次股东大会决议

主持人宣读股东大会决议，并安排参会人员签署会议决议及会议记录。

(十一) 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十二) 签署会议文件

(十三) 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苏州明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议案一：关于公司《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规定，总结了 2024 年度日常工作情况、制定了 2025 年度工作计划，并形成了《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具体内容详见附件。

本议案已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附件一：公司《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苏州明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23 日

附件一：

## 苏州明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4年度，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依法履行董事会的职责，从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股东利益出发，认真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职责，勤勉尽责、科学决策。现将公司董事会2024年度主要工作报告如下：

### 一、2024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和重点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以技术研发、加快新项目推进、加大市场开拓力度以及持续推进内部降本增效等工作为重点抓手，经营情况如下：

#### （一）经营情况

2024年度实现营业收入63,148.42万元，同比上升18.37%。其中，装备产品实现销售22,531.01万元，同比增长33.60%，铸件产品实现销售37,332.84万元，同比增长9.51%。报告期内公司聚焦主业，进一步开拓市场，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主要受益于装备项目验收交付带动销售收入较大幅度增长。

此外，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拓展新的产品应用领域和市场。装备业务领域，2024年除了继续发展国内和土耳其、墨西哥等国际市场汽车零部件的客户外，还开拓了意大利、英国等欧洲汽车零部件的新客户，涉及的主要产品有MiCCAs/MiCCDs系列、MP/EP系列制芯机及其配套模具、辅助设备组成的制芯单元以及MJA系列发动机缸盖机器人浇注单元，为装备业务的增长作出了贡献。公司多年深耕的精密组芯造型工艺技术在2024年取得重大突破，成功获得欧洲某公司合同金额约为3.3亿人民币的缸体缸盖精密组芯造型生产线合同订单，该订单标志着公司精密组芯造型工艺技术达到了国际领先水平，该订单的成功签订将显著提升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为公司未来发展提供强劲动力，有助于公司进一步拓展海外市场。公司将以此为契机，进一步加大研发投入，不断提升产品技术水平和市场竞争力，并将继续坚持国际化发展战略，积极开拓海外市场，提升公司品牌价值，总而言之，2024年是公司装备业务领域快速发展的一年，公司在市场拓展、产品研发、技术创新等方面都取得了显著成绩，为公司未来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铸件业务领域，2024年持续在精密组芯工艺、材料等方面进行优化发掘，在原有的高精度复杂阀体、复杂热交换器持续开发新品外，公司还拓展进入了工程机械的阀体类

零件开发并进行了批量生产。同时布局未来，参与研发了光伏腔体、充电壳体等新能源行业的新兴产品，拓展新市场；另外利用减材工艺、砂芯 3D 打印、精密组芯等技术为客户提供砂芯、铸件的试制和供砂芯服务，同时公司积极开拓国外铸件及装备市场，为客户提供从铸件工艺设计、产线规划、模具、装备设计、制造、样件调试等交钥匙工程服务。

## （二）研发情况

公司以研发创新驱动企业发展。经多年技术积累与研发投入，在射砂控制、砂芯固化、精密组芯、制芯装备智能控制系统及低压充型等砂型铸造关键领域，公司形成了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技术体系。2024 年新增专利授权 32 件，其中发明专利 7 件，实用新型 24 件，外观设计专利 1 件；新增软件著作权登记 2 件。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共有有效专利 207 件，其中发明专利 109 件（含 4 件德国发明）、实用新型专利 96 件（含 8 件德国实用新型）、外观设计专利 2 件；共主持/参与制定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团体标准 17 项，其中报告期内发布 3 项标准，分别为《JB/T 14750-2024 无机工艺芯盒技术规范》、《JB/T 8785-2024 射头移动式射芯机》、《GB/T 28617-2024 绿色制造通用技术导则》。公司掌握“精密组芯铸造工艺”等众多创新工艺，具有核心技术优势及可持续研发能力。

装备业务领域，公司为了更好地满足中小型和小批多品种制芯装备市场需求，分别研发高效紧凑射芯机 MDs100 产品系列和柔性化小批多品种制芯单元。高效紧凑 MDs100 射芯机，具有高效、低能耗、占地空间小且方便快捷移到布局特点，能够较好满足中小砂芯装备市场需求。柔性化小批多品种制芯单元，包含射芯主机、机器人与工作台、通用芯盒框架和移动混砂站，具有柔性化换模、自动搬运芯盒和人机操作灵活特点，可以满足多品种砂芯，每天更换 4-6 个品种或更多芯盒生产的小批量生产，如新能源汽车铸件快速开发迭代和军工产品制芯的需求。

为了帮助客户改善制芯生产操作人员的作业环境和劳动强度，我司自主开发了纯电版双工位垂直热芯机、单工位水平热芯机、热芯砂冷却装置等非标产品，采用负压射嘴技术、模具加热温控精准控制技术、机器人砂芯去毛刺仿真模拟技术，为客户定制开发了全套发动机铝合金缸盖水套和气道热芯的集成化、无人自动化分别由多台纯电版双工位垂直热芯机、纯电版单工位水平热芯机、砂冷却装置、几十台工业机器人和夹具组成的全封闭制芯单元，完全用自动化设备和工业机器人替代人工操作，从制芯、取芯、修芯、搬运均采用工业机器人实现，并采用 AGV 智能输送小车和自动升降系统，实现与

铸件浇铸系统的无缝对接，完全实现了从制芯到浇铸整个生产过程的全自动控制，大幅减少操作人员，大大改善作业环境，特别是采用机器人仿真模拟技术，实现了原需要大量人工修芯去毛刺工作完全由机器人完成，不但大幅提升了生产效率和产品质量，而且为客户大幅节约人工成本和运营成本。

公司持续推进射芯机核心技术的绿色化、低碳化和安全智能化开发，制芯机围屏尾气独立抽风和分区切换控制技术环保技术，减小了尾气设备风量、功率（50%以上），降低能耗（20-30%），满足环保要求同时减少了环保投入，改善作业环境。铸造制芯装备安全技术，开发了柔性化铸造制芯单元雷达安全技术，集成自适应抗干扰算法与智能自检系统，适配多规格制芯装备产线切换需求，降低风险，增强铸造制芯装备车间安全保障。制芯无人化车间配套设备核心技术方面，制芯机无人化 AGV 换模技术，该方案为铸造行业提供了高柔性化智能换模解决方案，推动传统工厂向无人物流转型。对铸造制芯车间空间受限场景下“并联式高效砂芯移栽技术”，创新研发四层双并联结构的砂芯托盘交换机，该技术为铸造行业提供了高集成度的智能化解决方案，推动传统车间向智能化、节能化升级，可有效支撑铸造行业实现精益化生产与绿色制造转型。

铸件业务领域，公司重点围绕新能源、热管理和航空类等新兴行业领域高性能集能铸件需求趋势进行研发，研发铝合金新产品、新材料、新工艺技术，研发的“高性能复杂精密铝合金铸件关键技术”成果转化应用，实现了多品种小批量高性能复杂精密铝合金铸件试生产应用，经苏州机械工程学会鉴定，产品综合技术达到国际先进水平。高性能复杂精密铝合金铸件开发，大型薄壁件集成式铸件最大轮廓尺寸 3,000 x 3,000 (mm)，主要用于新能源汽车、高铁和低碳燃气装备等行业，实现新能源汽车轻量化底盘件、高铁制动阀、新型低碳燃气热交换器等高端铝合金铸件的进口替代，增强我国高端铸件产业链的整体竞争力。针对航空航天、新能源、AI 算力等领域小型铸件微米精度级精密铸造工艺需求，开发小型精密复杂铸件组芯工艺，创新制芯材料应用、制芯工艺及组芯工艺设计，开发了精密控制芯组变形技术，可以将铸件精度提升 1-2 级，拓展精密工艺应用以上新业务领域铸件。

新材料研究方面，高强韧铸造铝合金 MZQ-A1 研发应用方面，技术指标水平：抗拉强度达到 300MPa，屈服强度达到 235MPa，伸长率达到 5%以上，应用于生产尺寸较大、内腔结构复杂、壁薄、尺寸精度较高的铸件，在满足铸件各项质量要求的基础上，还可以满足社会对环境保护、节能减排的需求，具有广阔的应用前景。成功完成光伏装备行业真空腔体铸件开发，应用集成化和轻量化的先进设计理念，结合精密组芯铸造成型工

艺相对于传统焊接工艺优势，采用高刚性结构设计理念，缩短传统焊接工序，减少加工余量，提升服役疲劳性能。提供对腔体零件的全新集成化设计，实现铸件代替焊接件，优化铸件结构，减重 40%。采用超大型制芯设备及制芯技术制出一体砂芯，保证铸件精度，面向大型复杂铸件的大流量浇注系统技术，实现大型铸件的顺序凝固，满足大型集成化腔体铸造工艺的成型性能。

新工艺技术研究方面，完成微固态成型专用电磁搅拌核心铸造成型技术开发，实现了 A356 合金组织非枝晶化和细化；研究了与之匹配的低压浇注工艺，改善了熔体的流动性能和充型能力。核心技术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申请发明专利 3 件，授权实用新型专利 1 件。微固态成型技术细化晶粒，改善铸件组织和性能，可以提高铸件的尺寸精度，提高工艺出品率。微固态铸造成型技术，特别适合生产集成化、复杂内腔结构、性能要求高的铸件，适用于新能源汽车、太阳能装备和航空类高机械性能铝合金铸件。阀体类铸件工艺技术，创新开发金属与砂芯一体的特殊“复合砂芯”、层流无氧化浇注控制技术，实现铸件关键指标均达到预期，量产成本得到有效降低，技术已形成企业标准，可为工程机械、铁路、石化行业液压、气动阀体及泵体等复杂腔体类高性能铸件提供标准化解决方案。对胺法冷芯砂芯热处理工艺参数的系统研究，创新开发了基于热处理的砂芯性能提升技术，可重点推广至等高端铸件复杂内芯领域行业需求。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优化精密组芯铸造工艺、装备、过程质量控制方法、铝合金材料处理技术、工艺规范及标准。组织快速样件开发方法平台、数字化浇注平台等的建立，提升铸件样件快速开发、浇注过程精准可控的技术应用。公司组织多项材料技术、工艺技术及铸件产品研究，精密组芯工艺应用场景的深入研究，大型薄壁复杂高精度铝铸件、球铁铸件及轻量化新能源汽车底盘件等，为开发结构复杂、薄壁、尺寸精度和力学性能及内在质量要求高的铝合金铸件提供重要技术保证，在热管理、新能源汽车、高铁、工程机械、低碳燃气装备、氢能源、光伏装备、半导体装备等行业铝零部件上有广阔的应用和市场前景，同时也为增强我国高端铝铸件在国际上的竞争力做贡献。公司持续推进绿色化、节约化、轻量化等工艺技术研究及开发，积极响应国家双碳战略，在铸造工艺领域上不断创新，致力于引领和推动我国铸造行业技术更新与产业升级，为铸造产业绿色智能发展赋能。

### （三）新项目进展

2024 年度，公司在研项目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1	低碳节能热交换器铸件工艺开发	8,000,000	400,786.81	5,346,036.69	测试验证阶段	通过对低碳节能热交换器薄壁铸件研发，获得铸造工艺技术路径，铸造装备关键技术，完成论证。铸件最小壁厚达到 3mm，合格率 98%	国内先进	面向未来 5 年内新能源汽车、暖通等行业低碳、节能热交换器铸件需求，储备相关关键铸件的铸造工艺和装备技术，开发潜在市场领域。
2	智能无人铸造车间架构研发	6,200,000	1,007,952.63	6,207,205.60	总结阶段	完成智能无人化铸造车间技术架构，实现铸造装备制芯、浇注成型、清理、立体存储等铸造智能系统化，提供行业	国内先进	实现铸造工艺、装备的数字孪生，提供铸造行业的数字化转型升级的技术保障。

						产业的转型升级的技术保障。		
3	绿色制芯核心装备开发	10,000,000	628,127.73	10,572,100.80	总结阶段	形成绿色小型、中大型铸造核心装备多系列制芯设备，及成套设备自动化、信息化解决方案。	国内先进	应用于燃油汽车、新能源汽车、铁路、海洋船舶、半导体装备等行业，满足绿色装备的转型升级需求；
4	大型铝合金薄壁件研究	4,000,000	76,898.98	2,936,476.57	测试验证阶段	使大型薄壁件整体铸造成为可能，预期壁厚6mm、轮廓尺寸 3,000 x 3,000 (mm)。	国内先进	在精密组芯铸造工艺及设备技术基础上，应用最新薄壁研究工艺技术，为太阳能、新能源汽车、航空航天行业、半导体装备等提供大型铝合金薄壁、集成化高性能铸件。
5	数字化制芯系统研发	15,000,000	6,676,119.67	7,051,028.99	实验准备阶段	1、砂芯制芯尺寸精度 $\leq \pm 0.2\text{mm}$ ；2、砂芯制芯效率提升约 50%。	填补国际空白，国际	已应用于汽车（含新能源汽车）、航天、航空、航海、军工、半导体装备等不同领域铸件的测试，达到目标。

							先进	
6	铸造装备数字化模块研发	15,000,000	4,292,507.19	4,302,086.31	测试验证阶段	实现装备工艺参数数字化模块化控制。	国际先进	拟应用于公司铸造装备。
7	集成式高性能铸件研发	20,000,000	10,364,941.41	25,068,383.35	实验准备阶段	1、集成式铸件设计； 2、机械性能提升 60%以上； 3、实现铸件的“少”“精”“净”生产。	国际先进	1、已应用于新能源汽车领域； 2、拟用于航空、航天、航海、交通、军工、半导体装备等领域。
8	先进性铸造工艺研发	15,000,000	20,658,615.40	21,817,506.46	测试验证阶段	1、实现智能化铸造产线； 2、机械性能提升 10%以上。	国际先进	拟用于汽车（含新能源汽车）、航空、航海、交通、电力系统、半导体装备等领域。
9	智能化电驱制芯技术研发	20,000,000	6,075,025.10	6,075,025.10	实验准备阶段	完成智能化纯电驱冷芯和无机工艺制芯机的研发	国际先进	拟应用于公司制芯装备。
10	绿色高质量制芯工艺研发	20,000,000	2,152,693.84	2,152,693.84	可行性研究阶段	1、环保性能，制芯危废产生量减少 30%以上； 2、经济性，制芯综合成	国际先进	拟应用于公司制芯装备产品

						本降低 25%; 3、智能化, 制芯核心工艺参数自优化率提升 50%, 制芯合格率提升 30%以上;		
11	高效高可靠制芯装备研发	20,000,000	3,437,691.93	3,437,691.93	可行性研究阶段	1、完成数字化射砂技术的研究; 2、完成大负载全电驱制芯技术的研发; 3、完成 MiCL V2 智能版软件的迭代升级; 4、构建制芯装备全自动闭环控制, 对比传统制芯装备, 减少人工干预时间 30%, 提升生产效率 20%, 节能 20%。	国际先进	应用于机床、工程机械、机械人、锅炉、汽车(含新能源汽车)、航天航空、航海、军工、半导体装备等行业的砂芯制造。
合计	/	153,200,000	55,771,360.69	94,966,235.64	/	/	/	/

注：上表仅披露了截至报告期末未完结的项目，不包含报告期内已经结项的项目。

#### （四）内部治理

2024年，公司围绕“精益、创新、谱新篇”发展主题，持续提升精益运营的新能力，将精益运营扩展深入到公司运营的各个层面。公司进一步细化业务的模块化管理体系，完善绩效考核和激励机制，以业务管理扁平化激发团队创新力和执行力；公司通过ERP系统等手段不断提升企业运营的数字化管理水平，以精细化的项目成本核算和团队绩效考核降本增效，夯实企业发展基础。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完善风险控制和信息披露体系。公司持续完善公司治理机制，强化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严格贯彻执行相关制度，及时发现风险并予以解决，切实保障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为企业持续健康发展提供坚实基础。公司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监管机构规定，严格执行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通过上市公司公告、投资者交流会、业绩说明会、上证e互动、电话、邮件等诸多渠道，保持公司营运透明度。

公司一直高度重视技术、管理人才的储备，注重内部人才梯队的建设。在高端人才方面吸收引入外部高级人才，提升公司吸收新技术的能力，并加快提升公司技术实力；在基层员工方面扩大对应届生的招聘，提升公司对员工的培养能力。公司在以上两个方面的持续努力，以应对行业和市场的快速发展，为公司未来业务发展以及项目实施提供了有力保障。报告期内，公司吸收及培养了一批优秀的高素质复合型人才，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员工740人，其中研发人员134人，占员工总数的比例为18.11%。

报告期内，公司内部培训结合公司战略及重点工作围绕体系、精益、EHS、文化及专业知识类培训展开，组织开课期数为101期，参与人次为922人，受训时数为4051.50小时。围绕公司重点工作事项、精益（含5S）、礼仪、执行力等开展文化宣传工作，2024年度推广宣传169期，较去年提升27%；年度阅读量62747，平均阅读量371，较去年提升5%；其中企业文化、精益文化、EHS主题、执行力推广期数及阅读量均有较大提升。

## 二、2024 年度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 (一) 董事会召开情况

2024 年度，公司董事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规章制度的要求，诚信、勤勉的履行职责，维护股东的权益。

2024 年度，公司董事会总共召开 7 次会议，会议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和决议内容均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时间	会议议案
1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4/4/12	1、《关于公司<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4、《关于公司<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5、《关于公司<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6、《关于公司<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7、《关于公司<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8、《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9、《关于公司<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10、《关于公司<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1、《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2、《关于公司董事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13、《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时间	会议议案
			案》； 14、《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5、《关于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6、《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7、《关于修订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18、《关于修订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19、《关于修订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20、《关于修订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细则的议案》； 21、《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22、《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23、《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4/4/26	1、《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2、《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3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4/5/17	1、《关于终止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事项的议案》。
4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4/6/28	1、《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5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4/8/29	1、《关于公司<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时间	会议议案
			3、《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4、《关于新增舆情应对制度的议案》； 5、《关于公司 2024 年度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6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24/10/29	1、《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关于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 3、《关于作废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4、《关于调整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 5、《关于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 6、《关于作废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7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24/12/26	1、《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二）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

2024 年度，公司共召开 1 次股东大会，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出席会议人员资格、表决程序以及表决结果等相关事宜符合相关的规定。董事会严格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进行决策，认真履行董事会职责，逐项落实股东大会决议的内容。董事会组织召开股东大会及执行股东大会决议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议案
1	2023 年年度 股东大会	2024/5/17	1、《关于公司<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4、《关于公司<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关于公司<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6、《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7、《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8、《关于公司董事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9、《关于公司监事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10、《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1、《关于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进行 2024 年度中期分红的议案》 12、《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13、《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4、《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三）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各委员会各司其职，为公司的规范运作做出了应有的贡献。报告期内，各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如下：

#### 1、审计委员会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共召开了 7 次会议。审计委员会委员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定期审阅公司提供的定期报告及内部审计部门提交的工作报告，对

公司内部控制建立健全及执行情况进行监督，指导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对公司财务管理运行情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的检查和评估。

## 2、战略委员会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共召开了7次会议。战略委员会委员结合国内外经济形势和公司细分行业特点，对公司经营状况和发展前景进行了深入的分析，为公司战略的布局和实施提出了宝贵的建议，保证了公司发展规划和战略决策的科学性，为公司持续、稳健发展提供了战略层面的支持。

## 3、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共召开了2次会议。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认真审核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核查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发放与执行情况，以及通过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作废等股权激励相关事项，切实履行了委员会的职责。

## 4、提名委员会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共召开了1次会议，对提名委员会2024年度工作计划作出讨论审议，切实履行了委员会的职责。

### **（四）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勤勉尽职。报告期内，所有独立董事均亲自参加公司召开的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会议，积极参与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工作，认真审阅相关议案资料并作出独立、客观、公正的判断，针对相关重大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切实维护了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

### **（五）信息披露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公司重大信息，共披露了4份定期报告，41份临时公告，不存在选择性信息披露，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切实维护中小投资者利益。

## （六）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董秘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的第一负责人，主持参加公司重大投资者关系活动，包括策略会、业绩说明会、路演推介等。为及时了解投资者需求和市场反馈，公司通过邮件、现场调研、电话会议、上证 e 互动等多形式来倾听投资者声音。在 2023 年年度报告、2024 年第一季度、2024 年半年度报告以及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后，公司董事长、董秘、财务总监等共同出席参加业绩说明会，对投资者关注的热点问题集中解答。2024 年公司接待券商分析师、研究员、投资者调研共 22 场，人数合计 40 余人，回复上证 e 互动投资者提问 68 条，与投资者进行了真诚且充分的沟通。

## 三、公司未来发展展望及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计划

### 1、制芯装备行业

制芯装备是砂型铸造的核心装备，直接影响制芯合格率、制芯效率以及铸件的质量、精度和结构复杂度。李大勇等《铸造技术路线图:普通砂型铸造装备与检测技术》提到，根据有关铸件生产数据统计，由于砂芯质量（主要反映在强度、完整性、透气性、均匀性）造成的铸件废品率均值在 2.5% 以上，国内中低端制芯装备的制芯废品率在 5% 左右，提升制芯装备性能、优化铸造工艺流程是促进我国铸造产业转型升级的重要途径。砂芯质量是铸件内在品质和尺寸精度的保证，制芯装备行业技术升级以砂芯更致密、尺寸更精密、生产更高效为目标，未来发展趋势为绿色、智能、便利、共享。

①铸造生产环保要求趋严推动制芯装备发展。近年来，国家将绿色铸造理念贯穿铸造生产的全过程，改善作业环境，有效治理污染。无机制芯装备绿色环保，但制芯效率及废砂回收率亟需改进。以“节材、节能”为导向的制芯装备发展趋势。

②制芯装备智能化，铸造车间无人化。以工艺技术数字化、模型化为基础，以智能装备为载体，通过自动化设备、工业机器人、视觉识别及定位、激光在线检测技术及 MES 系统等信息监控技术，实现制芯组芯、浇注、清理、砂回收、机加工、检测等系统互联，构建高效智能铸造车间，实现从制芯到铸件检验入库的全流程自动化、智能化、无人化生产。智能铸造装备成为未来行业发展趋势。

③制芯装备便利化趋势决定了制芯装备行业由单机制造向系统集成的发展方向。制芯装备便利化催生集成式制芯单元需求。以公司 MiCC300 为代表的集成式智能制芯单元，将砂加热、混砂、射砂、砂芯固化等分体设备集成为一个制芯单元，设备安装调试更便利、运行及维保成本更低。另外，同一台设备内可实现混砂后即射砂，现混现用，减少存放时间对芯砂性能影响，提高生产效率及砂芯质量。

④装备产能共享，由生产型制造向服务型制造转变。制芯装备产能共享平台可实现砂芯代工服务，装备企业从提供设备拓展为砂芯服务，实现由生产型制造向服务型制造转变。该模式可减少铸件企业设备投资，提高制芯装备或车间的产能利用率，尤其适合于铸造企业集聚区或铸造产业园。

## 2、铝合金铸件行业

我国“双碳”及环保减排的大背景及高质量发展趋势下，铝合金铸件生产的轻量化、高性能和生产过程绿色环保的需求日益迫切，对我国制造业实现高质量发展、可持续发展十分关键，铝合金铸件高质量发展将呈现以下趋势：

①铸件的“高品质化”，随着新能源行业的高速发展需求及铸造工艺及装备性能不断提升，铝合金铸件呈现轻量化、集成化、复杂化、薄壁化的“高品质”趋势，铸件的外观、尺寸精度、内在质量及产品性能的一致性要求不断提高。

②生产工艺、材料的“绿色化”，随着国家对环保减排要求的不断严格，铸造行业的环保、节约、低排放、低能耗的绿色生产工艺、材料是今后行业发展的必由之路。

③生产过程的“自动化、智能化”，为了保证产品的高品质及应对日益紧的人力资源降低生产成本，生产过程的自动化、数字化、智能化将是今后的主要趋势，工业机器人、智能制造、智能物流、制造执行系统（MES）等技术的不断应用，将推动铝合金铸造领域向智能制造方向发展。

公司持续推进绿色化、节约化、轻量化等工艺技术研究及开发，积极响应国家双碳战略，在铸造工艺领域上不断创新，致力于引领和推动我国铸造行业技术更新与产业升级，为铸造产业绿色智能发展赋能。

2025年，公司将围绕“共克时难，更进一步”的发展主题，认真落实各项既定发展计划，对外进一步开拓市场，对内加强公司治理结构的优化和制度的执行力度，强化研发设计力量，增强对现场生产施工的支持力度，为公司进一步发展打下坚实的基础。公司董事会将继续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的要求，认真贯彻落实股东大会决议，诚信、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股东权益。

苏州明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23日

## 议案二：关于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规定，总结了2024年度日常工作情况、制定了2025年度工作计划，并形成了《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具体内容详见附件。

本议案已经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附件二：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苏州明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5月23日

附件二：

## 苏州明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4年度，公司监事会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和相关规定的要求，本着恪尽职守、勤勉尽责的工作态度，依法行使职权，积极开展相关工作，列席了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并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进行监督，保障了股东、公司和员工的合法权益，促进了公司规范运作。现将公司监事会2024年度主要工作报告如下：

#### 一、报告期内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4年度，公司监事会总共召开7次会议，全体监事均亲自出席了会议。具体会议召开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时间	会议议案
1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4/4/12	1、《关于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3、《关于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5、《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6、《关于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7、《关于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8、《关于续聘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9、《关于公司监事2024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10、《关于公司2024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1、《关于公司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时间	会议议案
			理的议案》。
2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4/4/26	1、《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2、《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3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4/5/17	1、《关于终止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事项的议案》。
4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4/6/28	1、《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5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4/8/29	1、《关于公司<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3、《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4、《关于公司 2024 年度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6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4/10/29	1、《关于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关于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 3、《关于作废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4、《关于调整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 5、《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 6、《关于作废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7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24/12/26	1、《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二、监事会对公司 2024 年度有关事项的意见

报告期内，为保证公司科学决策、规范运作，公司监事会勤勉尽责，主要从以下几个方面加强对公司的监督，忠实履行监督职能。

###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规章赋予的职权，积极参加股东大会、列席董事会会议，从切实维护公司利益、股东权益和员工权利出发，恪尽职守，认真履行监督职责。

公司全体监事列席了 2024 年历次董事会，出席了历次股东大会，对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程序、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与执行情况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务情况进行了有效监督。

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运作规范、决策程序合法，认真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忠实履行了诚信义务，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职务时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和侵犯股东利益的行为。

### （二）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2024 年度，监事会对公司的财务制度、内控制度和财务状况、控股子公司财务状况等进行了认真细致的检查，认为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监事会认为公司目前财务会计内控制度健全，会计无重大遗漏和虚假记载，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情况良好。

### （三）对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的意见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面、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运行及监督情况，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内部控制组织机构完整，各项内部控制制度得到了较好的执行，各种内外部风险得到了有效的控制。

### （四）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

公司监事会对股东大会的决议执行情况进行了监督，认为公司董事会认真履行

了股东大会的相关决议。

### **（五）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通过对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披露与公司实际使用情况一致，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及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 **（六）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关联交易的情况。

### **三、监事会 2025 年的工作计划**

2025 年，监事会将继续加强监事的内部学习和培训，提高监督意识和监督能力，持续推进监事会的自身建设。同时，监事会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和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依法列席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加强对公司财务状况、重大事项以及公司董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的监督力度，进一步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更好地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

苏州明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 年 5 月 23 日

### 议案三：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公司编制了《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苏州明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苏州明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已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苏州明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23日

## 议案四：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苏州明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大方面公允地反映了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2024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并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为了更全面、详细地了解公司2024年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制订了《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具体内容详见附件。

本议案已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附件三：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苏州明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23日

附件三：

## 苏州明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苏州明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明志科技”）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已完成 2024 年度财务决算工作，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 一、公司 2024 年度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主要财务指标及其同期比较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收入	631,484,178.63	533,483,048.07	18.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6,340,005.18	14,663,469.80	352.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4,397,940.13	-6,058,035.10	667.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4,530,794.47	170,138,651.24	-38.5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4	0.12	350
稀释每股收益	0.54	0.12	35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14	1.38	增加 4.76 个百分点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84,901,470.58	1,059,231,753.16	2.42
总资产	1,324,687,150.51	1,386,121,553.54	-4.43

### 二、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分析

#### 1、资产状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财务状况较稳定，资产总额为 132,468.72 万元，较年初降低 4.43%。主要系：公司装备项目验收存货下降。

## 2、负债状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负债总额为 23,978.57 万元，较年初下降 26.65%，主要系短期借款及预收账款减少。

## 3、经营成果状况

公司 2024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63,148.42 万元，较上年增加 18.37%。主要系：主要由于装备项目本年度验收交付情况较好，带动销售收入较大幅度增长。

2024 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分别为 6,634.00 万元、3,439.79 万元，同比增长分别为 352.42%及 667.81%，主要系 2024 年度装备业务收入占比提升，以及持续的研发创新推动公司产品核心竞争力提升，整体毛利率水平同比有所提升。其他收益等非经常性损益同比有所上升。

## 4、现金流量状况

公司 2024 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10,453.08 万元，较上年降低 6,560.79 万元。主要系：公司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增加以及销售商品收到的额现金降低影响。

公司 2024 年度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8,670.16 万元，较上年降低 6,607.13 万元。主要系：本报告期理财产品赎回减少所致。

公司 2024 年度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7,978.77 万元，较上年增加 2,693.86 万元。主要系：报告期内银行借款较去年减少，利润分配较去年增加所致。

## 三、2024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苏州明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23 日

## 议案五：关于公司《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本年度实际经营情况以及下一年度生产经营发展目标，编制了公司《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现将公司2025年度财务预算情况向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报告，具体内容详见附件。

本议案已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附件四：公司《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苏州明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23日

附件四：

## 苏州明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苏州明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明志科技”）根据本年度实际经营情况以及下一年度生产经营发展目标，将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报告如下：

### 一、预算编制基础

公司根据战略发展目标及 2025 年度经营计划，以经审计的本年度的经营业绩为基础，在充分考虑相关各项基本假设的前提下，按照合并报表口径，结合 2025 年所面临的市场环境，本着“稳健、谨慎”的原则，编制了 2025 年度的财务预算。

### 二、预算编制期

本预算与 2024 年决算报表合并范围一致。

### 三、预算编制范围

本预算编制范围包括公司、下属的子公司及联营、合营公司。

### 四、预算编制的基本假设

- 1、公司所遵循的国家及地方现行的有关法律、法规和经济政策无重大变化；
- 2、公司经营业务所涉及的国家或地区经济环境无重大改变，经营所在地的行业形势、市场行情无异常变化；
- 3、国家现有的银行贷款利率、通货膨胀率无重大改变；
- 4、公司所遵循的税收政策和有关税收优惠无重大改变；
- 5、公司现行的生产组织结构无重大变化；公司的生产经营计划、营销计划、投资计划能够顺利执行，不存在因资金来源不足、市场需求或供求价格变化等使各项计划的实施发生困难；
- 6、无其他人力不可预见及不可抗拒因素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 五、预算编制依据

1、营业收入根据 2024 年度公司业务完成情况，结合 2025 年度公司战略布局、市场开拓计划、目标客户及业务规划等进行测算；

2、营业成本及期间费用根据 2024 年度公司实际发生情况和 2025 年度新增业务量，依据各产品的不同毛利率、资金使用计划及银行贷款利率，在充分考虑市场价格、人工薪酬、资金投入等因素变化的情况下进行综合测算或预算；

3、所得税按合并范围内各预算单位 2025 年预测的利润总额及适用的所得税率进行测算。

## 六、2025 年度财务预算

根据 2025 年度的经营目标和工作计划制定了 2025 年度财务预算，在充分考虑客观经济环境、市场竞争等多种不确定因素的基础上，公司 2025 年经营情况持续稳健，并通过优化业务结构，阶段性调整规模以提升质量，同时继续通过精细化运营，核心业务毛利率同比增长 5%-10%，公司现金流保持稳健。

## 七、特别提示

本预算报告仅为公司 2025 年经营计划的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性承诺，也不代表公司对 2025 年度的盈利预测，能否实现取决于经济环境、国家政策、市场需求状况等诸多因素，存在较大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苏州明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23 日

## 议案六：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 一、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4 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6,340,005.18 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6,949,371.22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243,993,124.50 元，扣除支付 2023 年度股东现金红利 49,093,148.80 元和 2024 年度中期股东现金红利 6,136,643.60 元，期末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 248,153,966.06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320,820,659.26 元。根据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孰低原则，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248,153,966.06 元。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有关规定，上市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不享有利润分配的权利。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4.5 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23,956,072 股，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 534,750 股后的股本 123,421,322 股为基数，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55,539,594.90 元（含税），占 2024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比率为 83.72%。

如在分配方案披露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新增股份上市、股份回购等事项发生变化的，则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的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减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为基数，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苏州明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本议案已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苏州明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23 日

## 议案七：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是公司聘请的 2024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 1 年。公司对审计机构完成本年度工作情况及其执业质量进行了核查，认为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遵照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履行职责，完成了公司审计工作，建议续聘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 1 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苏州明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苏州明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23 日

## 议案八：关于公司董事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综合考虑公司的实际情况及行业、地区的薪酬水平和职务贡献等因素，公司拟定了公司董事 2025 年度薪酬方案，具体内容如下：

### 一、本方案适用对象及适用期限

适用对象：任期内的董事

适用期限：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 二、薪酬方案

#### （一）独立董事津贴标准

公司独立董事津贴为 8 万元/年/人（税前），按月发放，不领取其他薪酬。

#### （二）非独立董事薪酬方案

在公司担任具体管理职务的非独立董事，按照其在公司所担任的岗位领取薪酬，不单独领取董事津贴，具体依据公司人事部门制定的薪酬制度和考核及绩效完成情况确认。其他未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的非独立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亦不领取董事职务报酬。上述薪酬均含税，其应缴纳的个人所得税均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在公司领取津贴或薪酬的董事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薪酬按其实际任期根据公司相关薪酬制度计算并予以发放。

本议案已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苏州明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23 日

## 议案九：关于公司监事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综合考虑公司的实际情况及行业、地区的薪酬水平和职务贡献等因素，公司拟定了公司监事 2025 年度薪酬方案，具体内容如下：

### 一、本方案适用对象及适用期限

适用对象：任期内的监事

适用期限：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 二、薪酬方案

公司监事在公司具有除监事职务以外的实际工作岗位者，按照实际工作岗位领取薪酬，具体依据公司人事部门制定的薪酬制度和考核及绩效完成情况确认。除监事职务以外无实际工作岗位的监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上述薪酬均含税，其应缴纳的个人所得税均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在公司领取薪酬的监事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薪酬按其实际任期根据公司相关薪酬制度计算并予以发放。

本议案已经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苏州明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 年 5 月 23 日

## 议案十：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满足公司及子公司 2025 年度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公司及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壹拾伍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综合授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短期流动资金贷款、长期借款、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保函、信用证、抵押贷款等。授信具体业务品种、额度和期限，以最终核定为准。

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实际经营情况的需要，在综合授信额度内决定申请授信的主体及相应担保措施、授信银行及使用授信的主体，并办理授信融资及担保等具体事宜，同时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签署相关协议和文件。前述授权有效期自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次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

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并以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及品种将视公司业务发展的实际需求合理确定，授权额度在授权范围内可循环使用。

本议案已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苏州明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23 日

事项十一：

听取《苏州明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独立董事温平先生、芮延年先生、何艳女士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对2024年各项工作进行总结，分别撰写了《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现向股东大会汇报。

上述三位独立董事的《独立董事2024年度述职报告》已于2025年4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上披露。

苏州明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23日